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 Se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0)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的中期業績公告

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概要

- 合併收益減少69.3%至人民幣10.7百萬元
- 合併除稅前經營虧損減少93.6%至人民幣1.0百萬元
- 毛利由毛損人民幣0.8百萬元改善至人民幣9.6百萬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虧損人民幣15.8百萬元改善至人民幣0.2百萬元
- 每股基本虧損由虧損人民幣2.33分改善至人民幣0.03分
- 董事會不宣派中期股息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7	10,711	34,879
銷售成本		<u>(1,113)</u>	<u>(35,661)</u>
毛利(毛損)		9,598	(782)
銷售及分銷開支		–	(339)
行政開支		(8,636)	(6,526)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	(4,858)
其他收入、收益或(虧損)		61	(225)
財務成本		<u>(2,028)</u>	<u>(2,953)</u>
除稅前虧損	8	(1,005)	(15,683)
所得稅開支	9	<u>–</u>	<u>(83)</u>
期內虧損及總綜合開支		<u><u>(1,005)</u></u>	<u><u>(15,766)</u></u>
以下應佔虧損及總綜合開支：			
本公司擁有人		(212)	(15,766)
非控股權益		<u>(793)</u>	<u>–</u>
		<u><u>(1,005)</u></u>	<u><u>(15,766)</u></u>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以每股人民幣分呈列)	11	<u><u>(0.03)</u></u>	<u><u>(2.33)</u></u>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2,719	2,753
物業、廠房及設備		5,236	5,417
投資物業	12	65,534	66,90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53	1,557
		<u>75,142</u>	<u>76,628</u>
流動資產			
存貨		1,823	1,93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74,827	62,5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80	6,939
		<u>77,930</u>	<u>71,450</u>
總資產		<u>153,072</u>	<u>148,078</u>
權益			
股本	14	14,797	14,165
股份溢價	14	236,431	233,241
其他儲備		52,942	52,942
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		1,408	1,408
累計虧損		(274,927)	(274,71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0,651	27,041
非控股權益		(1,764)	(971)
總權益		<u>28,887</u>	<u>26,070</u>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23	235
應付可換股債券		7,378	6,972
		<u>7,601</u>	<u>7,20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60,917	58,849
遞延收入		25	25
預收款項		2,553	3,311
應付稅項		7,085	7,085
應付關聯方款項		9,181	7,795
借款	16	36,823	37,736
		<u>116,584</u>	<u>114,801</u>
總負債		<u>124,185</u>	<u>122,008</u>
總權益及負債		<u><u>153,072</u></u>	<u><u>148,078</u></u>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附註14)	股份溢價 (附註14)	可換股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債券 權益儲備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14,165	233,241	1,408	52,942	(274,715)	27,041	(971)	26,070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 三十日止六個月								
虧損及總綜合開支	-	-	-	-	(212)	(212)	(793)	(1,005)
根據債務資本化 發行股份	632	3,190	-	-	-	3,822	-	3,822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u>14,797</u>	<u>236,431</u>	<u>1,408</u>	<u>52,942</u>	<u>(274,927)</u>	<u>30,651</u>	<u>(1,764)</u>	<u>28,887</u>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8,592	212,502	-	52,942	(223,916)	50,120	-	50,120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 三十日止六個月								
虧損及總綜合開支	-	-	-	-	(15,766)	(15,766)	-	(15,766)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u>8,592</u>	<u>212,502</u>	<u>-</u>	<u>52,942</u>	<u>(239,682)</u>	<u>34,354</u>	<u>-</u>	<u>34,354</u>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用現金	(7,580)	(1,352)
已收利息	3	1
已付利息	(182)	(1,320)
已付所得稅	—	(83)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759)	(2,754)
融資活動		
借款所得款項	10,600	1,998
償還借款	(8,500)	(1,20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100	7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5,659)	(1,95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39	3,25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80	1,301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以及香港北角渣華道191號嘉華國際中心27樓2703室。本公司的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膠合板以及相關服務及租賃。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的董事會決議案,本集團將其財政年度結算日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為三月三十一日,自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起生效。因此,本財政期間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涵蓋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就中期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及相關附註呈列的比較數字涵蓋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財政期間的未經審核數字,其未必可與本財政期間所示金額進行比較。

該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除非另有說明)。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

該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並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適用之披露規定編製。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1,005,000元及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7,759,000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38,654,000元，其中本集團的流動借款為人民幣36,823,000元，包括銀行借款人民幣8,100,000元及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獨立第三方的其他貸款人民幣28,723,000元，而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為人民幣1,280,000元。

就中國其他貸款而言，本集團未能履約償還由一間中國銀行提供的三筆借款，共計人民幣18,900,000元，該等款項應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及二月到期償還。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銀行向山東省成武縣人民法院（「**法院**」）呈請償還貸款及應計利息，法院判令在規定期限內償還本金及應計利息。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銀行向一間資產管理公司出售違約貸款。因此，該等銀行借款於期內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重新分類為其他貸款。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一日，本集團接獲法院通知，表示資產管理公司已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貸款項下的質押。除上述貸款外，本集團拖欠償還來自中國一名獨立第三方的借款合共人民幣8,500,000元，該借款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到期償還。

就香港的其他貸款而言，本集團拖欠償還來自香港一名獨立第三方的兩筆借款，合共650,000港元（約人民幣569,000元），該等借款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及六月到期償還。

就於中國的銀行借款人民幣8,100,000元而言，拖欠償還上述其他貸款賦予銀行貸方權利可要求本集團即時償還銀行借款。

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2. 編製基準 – 續

持續經營基準 – 續

鑒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有充足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用融資來源。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以減輕流動資金壓力。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i) 本集團擬透過出售已抵押資產之方式清償於中國之其他貸款；
- (ii) 本集團已與其貸款人討論延長還款期；
- (iii) 本集團一直就向本集團提供融資與本公司主要股東及董事商討，並與潛在買家聯繫以出售本集團若干資產，籌集額外資金；
- (iv) 本集團將繼續努力實施新措施以促進銷售，如推出高利潤產品的新商業舉措、控制成本及限制資本開支，並加快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鞏固本集團營運資金狀況；及
- (v) 本集團已與控股股東訂立償付契約，以將貸款合共20,000,000港元撥充資本，該契據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九日獲股東批准，並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年底前完成。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自本公告日期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並認為，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後，本集團將有充足營運資金為其運營提供資金，並履行其自本公告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應付的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2. 編製基準 – 續

持續經營基準 – 續

儘管如此，本集團管理層能否實施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取決於本集團能否通過以下方式產生足夠的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

- (i) 成功並及時執行出售本集團已抵押資產；
- (ii) 成功延長本集團貸款的還款期；
- (iii) 透過來自本公司主要股東及董事的融資及潛在出售本集團若干資產，成功並及時籌集額外資金；及
- (iv) 成功實施相關措施，以改善銷售，控制成本及限制資本開支，以及加快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鞏固本集團營運資金狀況。

倘本集團未能實施上述計劃及措施，則可能無法繼續以持續經營基準經營，並因而須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的任何其他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於該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反映。

3. 本中期期間的重大事件及交易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本集團按0.06港元發行73,104,116股普通股，以清償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其他貸款人民幣3,012,000元及相關利息人民幣810,000元。此項交易並無產生收益或虧損。

4.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委員會**」）的議程決定及應用與本集團相關的若干會計政策而產生的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二零二零年六月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修訂本））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該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構成重大影響。

5. 估計

編製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所報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於編製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的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6. 金融工具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收益分析如下：

6.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應付關聯方款項及應付可換股債券。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適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資料，並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上一財政期末起，風險管理部門或任何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6.2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的交易對手方因未履行其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遭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措施以彌補與其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

(i) 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按集團基準管理。銀行存款及銀行現金存放於信貸風險被視為低的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向信貸記錄妥當之交易對手授予附有信貸期的應收款項，而管理層會持續評估交易對手的信貸。授予客戶的信貸期通常不超過90日，而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會予以評估，當中計及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鑒於收取應收彼等的應收款項歷史良好，管理層相信，來自應收彼等的產品銷售之本集團未結算貿易應收款項當中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6. 金融工具 – 續

6.2 信貸風險 – 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存貨銷售有貿易應收款項，其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限。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所限，惟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經修訂追溯方法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當中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於初步確認時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按相同信貸風險特徵及超過正常收款期日數分組。

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與面對意外經濟困難的客戶有關。本集團預期難以悉數收回應收款項，並已確認減值虧損。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04,558,000元已為該等個別評估的應收款項悉數計提虧損撥備。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集中信貸風險主要位於中國，其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佔應收款項總額的100%。本集團21%及64%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集中信貸風險分別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及信貸審批。

歷史信貸虧損率經過調整，以反映當前及前瞻性的宏觀經濟因素資料，該等因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的能力。本集團已考慮客戶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以及表現及行為，並因而基於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調整歷史虧損率。

6. 金融工具 – 續

6.2 信貸風險 – 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 續

貿易應收款項 – 續

本集團於評估預期虧損率應如何調整時考慮多個指標，包括但不限於現行市況。本集團亦於分析中考慮其金融資產的違約概率（「**違約概率**」）及潛在違約虧損率（「**違約虧損率**」）。鑒於經濟狀況艱困及基於上文因素所進行分析，本集團將當前與前瞻性資料結合，即基於對歷史虧損率的參考提高預期虧損率。於評估預期虧損率時，本集團透過結合前瞻性調整計算各類應收賬款的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

在此基礎上，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就貿易應收款項釐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如下：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即期 人民幣千元	逾期 6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6個月 但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1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不適用	1.52%	6.79%	45.03%	26.01%
總賬面值	8,536	6,248	21,013	40,945	76,742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95	1,426	18,437	19,958
個別減值應收款項	–	–	–	104,558	104,558
總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95	1,426	122,995	124,516

6. 金融工具 – 續

6.2 信貸風險 – 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 續

貿易應收款項 – 續

	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即期 人民幣千元	逾期 6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6個月 但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1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不適用	3.45%	9.18%	52.90%	29.26%
總賬面值	–	17,121	17,511	33,574	68,206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590	1,607	17,761	19,958
個別減值應收款項	–	–	–	104,558	104,558
總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590	1,607	122,319	124,516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之累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與期初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對賬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期初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經審核)	104,582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經審核)	19,934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期末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經審核)	124,516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未經審核)	–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的期末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未經審核)	124,516

6. 金融工具 – 續

6.2 信貸風險 – 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 續

貿易應收款項 – 續

當不存在可收回的合理預期時，本集團會撤銷貿易應收款項。不存在可收回的合理預期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於經營業績內呈列。其後收回過往撤銷的金額計入同一項目。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應收款項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視乎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倘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加，則減值計量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收款項之累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與期初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對賬如下：

	其他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期初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經審核)	11,505
撤銷	<u>(11,505)</u>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期末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經審核)	—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未經審核)	<u>—</u>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的期末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未經審核)	<u><u>—</u></u>

6. 金融工具 – 續

6.3 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基於資產負債表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按照相關到期組別分析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未經審核						合約未折現 現金流量 總額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於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上 但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2年以上 但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借款	6.72	39,298	-	-	-	39,298	36,8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31,006	-	-	-	31,006	31,006	
應付可換股債券	9.06	725	7,617	-	-	8,342	7,378	
應付關聯方款項	不適用	9,181	-	-	-	9,181	9,181	
		<u>80,210</u>	<u>7,617</u>	<u>-</u>	<u>-</u>	<u>87,827</u>	<u>84,388</u>	
經審核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於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上 但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2年以上 但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折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借款	7.63	40,615	-	-	-	40,615	37,73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28,959	-	-	-	28,959	28,959	
應付可換股債券	9.06	683	7,503	-	-	8,186	6,972	
應付關聯方款項	不適用	7,795	-	-	-	7,795	7,795	
		<u>78,052</u>	<u>7,503</u>	<u>-</u>	<u>-</u>	<u>85,555</u>	<u>81,462</u>	

6. 金融工具 – 續

6.4 公平值估計

公平值計量

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部分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就存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第三級工具而言，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進行估值。

以下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公平值的資料。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發行人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之權利	<u>1,653</u>	<u>1,557</u>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就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組合而言，估值所採用支持公平值釐定的主要假設介乎以下範圍：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 估值技術 (人民幣千元)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平值的關係
1,557 Crank-Nicolson 有限差分法	(i) 貼現率	9.06%	貼現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ii) 波幅	73.85%	波幅越高，公平值越高

由於屬短期到期，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款的賬面值假定為與其公平值相若。

7. 收益及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收益及資料分析載列如下：

- 膠合板製造及銷售及相關服務；及
- 租賃活動。

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收益及經營利潤乃源自中國境內且本集團的所有經營資產均位於中國（被視為具有相似風險及回報的一個地區），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董事根據除稅前虧損（未分配若干財務成本及行政開支）評估業務分部的表現，有關表現與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內數據一致。

分部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非中國註冊公司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應收款項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分部負債包括借款、遞延收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其他即期稅項負債。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非中國註冊公司所持有的應付關聯方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可換股債券。

7. 收益及分部資料 – 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資料如下：

	未經審核		
	膠合板及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租賃活動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收益	<u>8,512</u>	<u>2,199</u>	<u>10,711</u>
分部業績	<u>5,355</u>	<u>(472)</u>	<u>4,883</u>
未分配成本			(5,535)
財務成本			<u>(353)</u>
除稅前虧損			(1,005)
所得稅開支			<u>—</u>
期內虧損			<u><u>(1,005)</u></u>

	未經審核			
	膠合板及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租賃活動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項目				
收益表項目：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	—	—	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7	14	—	181
投資物業折舊	—	1,367	—	1,367
	<u>—</u>	<u>1,367</u>	<u>—</u>	<u>1,367</u>

7. 收益及分部資料 – 續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膠合板及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租賃活動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u>79,959</u>	<u>65,987</u>	<u>7,126</u>	<u>153,072</u>
總負債	<u>65,646</u>	<u>25,223</u>	<u>33,316</u>	<u>124,185</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資料如下：

	未經審核		
	膠合板 人民幣千元	租賃活動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收益	<u>33,023</u>	<u>1,856</u>	<u>34,879</u>
分部業績	<u>(10,473)</u>	<u>(715)</u>	<u>(11,188)</u>
未分配成本			(3,530)
財務成本			<u>(965)</u>
除稅前虧損			(15,683)
所得稅開支			<u>(83)</u>
期內虧損			<u><u>(15,766)</u></u>

7. 收益及分部資料 – 續

	未經審核			
	膠合板 人民幣千元	租賃活動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項目				
收益表項目：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4,858	–	–	4,858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	–	–	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49	15	22	486
投資物業折舊	–	1,292	–	1,292
	<u>4,858</u>	<u>1,292</u>	<u>22</u>	<u>6,172</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未經審核			
	膠合板 人民幣千元	租賃活動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u>102,998</u>	<u>67,622</u>	<u>64</u>	<u>170,684</u>
總負債	<u>60,751</u>	<u>22,353</u>	<u>53,226</u>	<u>136,330</u>

8.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及相關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166	2,461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06	33,83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1	486
投資物業折舊	1,367	1,29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	34
	2,001	1,481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租賃收入總額	2,199	1,856
減：期內產生租賃收入的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	(198)	(375)
	2,001	1,481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不足	—	83
遞延所得稅	—	—
	<hr/>	<hr/>
	—	83
	<hr/> <hr/>	<hr/> <hr/>

(i) 香港利得稅

因本集團並無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於該兩個期間，香港利得稅的適用稅率為16.5%。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期間之稅率為25%。

(iii) 中國預扣所得稅

根據新修訂的企業所得稅法，向中國境外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分派的股息須繳10%的預扣稅。倘若中國與境外直接控股公司所屬司法權區間訂有稅務協定安排，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並無計提任何預扣稅，原因是本集團預期中國附屬公司在可預見未來不會分派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的保留盈利。

10. 股息

於中期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已決定不會就中期期間派付股息。

11. 每股虧損

(a) 基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各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212)</u>	<u>(15,766)</u>
		(經重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	<u>845,680</u>	<u>649,600</u>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人民幣分)	<u><u>(0.03)</u></u>	<u><u>(2.43)</u></u>

(b) 攤薄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及本公司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之轉換，原因為行使該等可換股債券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因此被視為反攤薄。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期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完成的股份合併。

計算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採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出追溯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完成按每兩股現有股份合併為一股合併股份之基準進行之股份合併之影響。

12. 投資物業

該等投資物業(分別位於中國山東省荷澤市成武縣開發區大森工業園區及中國山東省荷澤市成武縣孫寺鎮美森工業園區)於各報告期末以歷史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列。

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投資物業進行估值的獨立估值師告知，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其報告刊發日期)起直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並無重大變動。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參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釐定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平值屬適當。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估值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投資物業公平值由本公司董事經參考獨立估值師滌鋒評估有限公司就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估值後釐定為約人民幣101,400,000元。估值師擁有相關地點物業估值的適當資歷及經驗。

估值以市場法為基準，乃就評估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最為恰當的估值技術的釐定方法。有關方法的基本原理為通過參考與目標物業進行的可識別市場比較交易釐定市場利率。有關調整將會應用於上述可資比較交易，以調整目標物業及可資比較交易的差異。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評估已分類為第三級。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支持釐定公平值的估值中採納的主要假設乃介乎下列本集團投資物業的組合：

描述	於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 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平值的關係
投資物業	101,400	投資法	(i) 復歸回報率； (ii) 平均市場租金 (人民幣元/ 平方米)	5.5%-6% 7.4-8.7	回報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市場租金越高，公平值越高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 客戶合約	181,120	172,726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180	38
	<u>181,300</u>	<u>172,764</u>
減：累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24,516)	(124,516)
	<u>56,784</u>	<u>48,248</u>
原材料預付款項	13,625	13,418
其他應收款項	4,418	913
減：累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
	<u>74,827</u>	<u>62,579</u>

以下為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8,536	–
4至6個月	–	6,153
7至12個月	6,153	19,587
超過1年	42,095	22,508
	<u>56,784</u>	<u>48,248</u>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6。

14.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未經審核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974,400	8,592	212,502	221,094
根據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584,640	5,028	15,083	20,111
根據債權人計劃安排發行股份	59,215	545	5,888	6,433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不適用	—	(232)	(232)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618,255	14,165	233,241	247,406
根據債務資本化發行股份	73,104	632	3,190	3,822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u>1,691,359</u>	<u>14,797</u>	<u>236,431</u>	<u>251,228</u>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	6
其他應付稅項	29,911	29,890
應計費用	17,226	18,058
應付利息	6,789	5,898
其他	6,989	4,997
	<u>60,917</u>	<u>58,849</u>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續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u>2</u>	<u>6</u>

16. 借款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短期銀行借款－有抵押	8,100	8,500
其他貸款	<u>28,723</u>	<u>29,236</u>
借款總額	<u>36,823</u>	<u>37,736</u>

17.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18. 資產抵押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	61,042	62,359
位於中國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4,284	4,386
位於中國的使用權資產	<u>2,719</u>	<u>2,753</u>
	<u>68,045</u>	<u>69,498</u>

19. 關聯方交易

以下概述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其關聯方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交易，及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關聯方交易產生的結餘：

(i) 由關聯方就本集團銀行借款提供的擔保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短期借款人民幣16,154,000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154,000元）由本公司前任董事柯明財先生及其配偶提供擔保。短期借款人民幣8,100,000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500,000元）由柯明財先生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啊阳先生提供擔保。

(ii)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資及花紅	729	670
養老金、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福利	—	—
	<u>729</u>	<u>670</u>

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木製品業務及相關服務、貿易以及物業活動。

木板業務及相關服務

膠合板產品業務及其相關服務為本集團主要業務。本集團主要生產基地戰略性地位處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省荷澤市，該市楊木資源豐富，可提供製造膠合板產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於回顧期內，為大幅擴展本集團的木板業務以擴闊收益來源，本集團與中國廣東省江門市一間主要從事製造室內裝飾材料及家具的工廠（「**聯盟工廠**」）組成戰略聯盟。根據戰略聯盟安排，本集團可就轉介客戶（如物業開發商）至聯盟工廠購買其產品賺取服務收益，而聯盟工廠亦將向本集團購買膠合板產品，以根據其要求製造室內裝飾材料及家具。

本集團的膠合板產品包括家具板、生態板（又名三聚氰胺貼面板）及實木多層板。我們所有的產品均根據客戶的需求量身定制。本集團膠合板產品的客戶主要是家具製造商、設備製造商、裝飾或裝修公司、包裝材料生產商等終端用戶及貿易公司。本集團膠合板產品的大多數客戶位於華東地區和華南地區。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一方面繼續奉行減少接獲低利潤膠合板訂單的政策，並實施措施控制成本及將若干非核心工作外包予當地工人以降低生產成本，另一方面透過與聯盟工廠的戰略聯盟大幅擴展木板經營業務以拓寬收益來源，並自二零二三年第三季度起開始產生收益。儘管該等舉措導致整體收益較二零二二年同期有所下降，但對毛損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的約人民幣0.8百萬元轉為毛利約人民幣9.6百萬元作出重大積極貢獻。膠合板及相關服務分部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益約79.5%。

物業活動

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起，本集團已簽訂租賃協議，將部分木製生物質顆粒工廠出租予從事農產品批發的租戶，並出租其他過剩的工廠及土地，以產生穩定及經常性的租賃收入，同時降低該等資產的管理成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租賃收入約佔總收益的20.5%。

財務回顧

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合併收益約為人民幣10.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4.9百萬元減少約69.3%。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合併毛利約為人民幣9.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損約人民幣0.8百萬元轉虧為盈。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率約為89.6%，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毛損約2.2%。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以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8.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7百萬元，增幅約25.8%，主要由於期內與聯盟工廠合作產生的相關銷售及行政開支以及(其中包括)進行多項集資活動及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產生的相關專業費用所致。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合併除稅前經營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5.7百萬元減少至約人民幣1.0百萬元。有關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上文「木板業務及相關服務」一節項下所述措施帶動利潤率改善、審慎挑選優質客戶及生產過程中的其他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本集團錄得財務成本減少約人民幣0.9百萬元，其中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人民幣2.0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人民幣3.0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結清若干借款導致借款減少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為零。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0.2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人民幣15.8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人民幣0.03分，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2.33分。

外匯風險

我們的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若干銀行結餘、應付可換股債券及其他貸款以港元計值除外。本集團並未因貨幣匯率波動而面臨對經營或流動資金的任何重大影響，並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採取任何貨幣對沖政策或任何對沖工具。本集團將持續監控外匯風險敞口，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流動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77.9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1.5百萬元），包括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6.9百萬元減少至約人民幣1.3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大幅減少乃由於結算應付款項所致。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存貨結餘包括膠合板產品的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結餘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9百萬元相比大致穩定。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主要為來自新膠合板及相關服務客戶的未償還應收款項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62.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2百萬元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74.8百萬元。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116.6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114.8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所致。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投資物業、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投資物業約人民幣65.5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6.9百萬元)。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列賬，乃參考獨立估值師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估值釐定。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投資物業進行估值的獨立估值師告知，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其報告刊發日期)起直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並無重大變動。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參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釐定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平值屬適當。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價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7百萬元及人民幣5.2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人民幣2.8百萬元及人民幣5.4百萬元)。

借款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6.8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7百萬元)，包括在中國的銀行借款約人民幣8.1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5百萬元)及在中國及香港的其他貸款約人民幣28.7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2百萬元)。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以及廠房及投資物業、若干前任及現任董事及個人向銀行提供的若干擔保作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一名第三方訂立定期貸款融資協議，據此，貸方同意提供定期貸款融資(有關此項貸款的更多詳情，請參見下文「資產抵押」一節)。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獲美森(山東)木業有限公司(「**美森(山東)**」)及大森(荷澤)生物質能源有限公司(「**大森(荷澤)**」)告知，彼等分別被列為中國建設銀行成武支行(「**原告人**」)向中國山東省成武縣法院提出的民事訴訟(「**訴訟**」)的被告人(「**辯護附屬公司**」)，訴訟內容有關收回美森(山東)應付原告人的未償還貸款金額。原告人向辯護附屬公司尋求的判令如下：(1)未付本金總額合共人民幣7,450,896.75元的清償款項；(2)上述(1)款項的利息、罰款及複利(直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四日原告人索償的利息金額為人民幣23,988.24元)；(3)原告人提起訴訟的成本；及(4)進一步及／或其他救濟。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就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舉行的訴訟聆訊發佈公告，表明法院其後裁定原告人勝訴。自二零二二年四月起，中國建設銀行成武支行的客戶經理已口頭通知中國當地管理層，該銀行已開始內部程序向山東資產管理公司出售美森(山東)及大森(荷澤)的逾期債務。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初，中國當地管理層獲悉出售已完成，而山東資產管理公司為逾期債務的債權人。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家浙江資產管理公司向山東資產管理公司購買債務後成為新債權人。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一日，大森(荷澤)及美森(山東)接獲法院通知，當中指出(其中包括)倘大森(荷澤)及美森(山東)各自未能於通知日期起計三日內償還未付本金額、利息及申索訴訟成本，浙江資產管理公司(「**債權人**」)已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本金總額約人民幣16百萬元的未還款逾期債務(「**債務**」)項下的質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七日，本集團接獲法院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十六日的通知，即法院已作出將該物業於淘寶上在法院司法拍賣平台進行拍賣的判決。本集團亦已與債權人討論如何分期償還債務。首次拍賣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進行，由於並無投標者以等於或高於法院設定的底價競投該物業，故該物業並未出售。本集團預期法院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安排第二次拍賣，並下調拍賣底價。

憑藉拍賣所得款項，董事預期，除非出現不可預見的情況，否則該等債務的全部金額、其應計利息及相關出售成本將悉數結清。

債務資本化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與本公司一名債權人訂立償付契約，據此(其中包括)，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將本公司結欠債權人之總額約4,386,247港元資本化，債權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根據一般授權按發行價每股資本化股份0.06港元配發及發行73,104,116股資本化股份。資本化股份由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配發及發行。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本公司與控股股東黃振漢先生(「黃先生」)訂立償付契約，據此(其中包括)，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將結欠黃先生的總額20,000,000港元資本化，黃先生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500,000,000股資本化股份，發行價為每股資本化股份0.04港元。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預期資本化股份將由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年底前配發及發行。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內容有關配售本金總額最多為9,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已向八名承配人發行本金總額為7,8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10%計息，須自發行日期起每半年期末支付，並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三日到期。換股價為每份可換股債券0.15港元，持有人有權於到期日將其轉換為普通股。

本公司已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7.6百萬港元，而約5.8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1百萬元)已用於向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深圳市微付充趣程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微付充**」)注資，而餘下1.8百萬港元已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賬面價值合計約人民幣68.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9.5百萬元)的資產已抵押予銀行及資產管理公司作為貸款融資的抵押品。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四日內容有關發現未記錄資產抵押的公告(「**該等未記錄資產抵押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節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未記錄資產抵押公告所披露，董事會留意到，本集團若干抵押資產(即總樓面面積約為22,827平方米的一項物業，以及本集團就美森(山東)所持有總樓面面積約為46,077平方米的若干地塊的土地使用權，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8.2百萬元，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7.4百萬元)已向山東成武農村商業銀行支行(「**貸款人**」)作出抵押，內容有關貸款人提供予菏澤中眾合市場開發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獨立第三方(「**借款人**」))的貸款融資，而未獲董事會知情及事先批准。根據審核委員會的初步調查結果，其發現該事件乃由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管理層嘗試透過借款人間接向貸款人獲得融資而抵押已抵押資產，以續訂同一金融機構(即貸款人)的拖欠銀行貸款。根據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借款人已從貸款融資中提取合共人民幣9.5百萬元以供自用。在與貸款人就美森(山東)拖欠貸款的續期條款達成一致前，其全部款項其後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至二零二一年九月期間以貸款方式提供予本公司另一附屬公司。

經就審核委員會關於抵押資產的調查結果作出審慎周詳審閱後，董事會認為抵押抵押資產以獲得貸款融資實屬不當及議決終止抵押安排協議，而本集團現正就此與貸款人進行磋商。

審核委員會及獨立外聘內部控制顧問亦認定此乃一次違反本集團內部控制程序的事件，未發現其他違規行為。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償還部分該第三方貸款人民幣1.0百萬元，並與荷澤中眾合市場開發有限公司訂立協議，以於悉數償還餘下結餘後終止抵押安排協議。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尚待收取該物業拍賣所得款項。拍賣的部分所得款項擬用於償還該第三方貸款，預期於償還後，抵押安排將不再涉及第三方，而是直接與銀行進行。

前景

自二零二一年起，本公司開始專注於利潤率及支付能力更佳客戶，並控制成本。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大幅擴展本集團的木板經營業務，本集團與聯盟工廠組成戰略聯盟，以擴闊收益來源，並透過向聯盟工廠轉介客戶開始產生服務收益。根據戰略聯盟安排，聯盟工廠亦會向本集團購買膠合板產品，以根據其要求製造室內裝飾材料及家具。由於新的收益來源及本集團在控制成本方面的努力，本集團成功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的毛損轉為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亦已與聯盟工廠合作開發利潤率更高的新膠合板產品。預期新產品將於二零二四年商業化，而銷售該等新產品將進一步擴闊收益來源及改善本集團的財務表現。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本集團根據債權人計劃進行債務重組，包括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完成的公開發售、於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向債權人發行計劃股份、與債權人訂立償付契約以透過發行資本化股份將債務資本化（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完成）。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繼續實施重組本集團債務的措施。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本公司與黃先生訂立償付契約，以將結欠彼之債務20,000,000港元撥充資本。預期資本化股份將由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年底前配發及發行。此外，該物業預期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掛牌拍賣，而拍賣物業的所得款項擬用於償還本集團債務。隨著本集團財務表現的逐步改善及本集團採取的上述行動，本集團的債務狀況已逐漸改善。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實施多項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股本集資或債務資本化，以進一步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此外，於二零二三年三月，本集團就經營深圳市微付充（一間將從事經營酒店虛擬房卡系統及電子商務會員俱樂部平台的公司）訂立合營企業協議。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酒店虛擬房卡系統及電子商務會員俱樂部平台的研發工作正在進行中。預期深圳市微付充將於二零二四年產生收益。

根據初步更新資料，本公司核數師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所採取的措施及所取得的成果正積極解決導致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的年報不發表意見的相關問題，且除非出現超出其控制範圍的不可預見情況，否則本公司預期，隨著取得的進一步進展（尤其是利潤率的額外改善方面），有望於下一份年報刊發時轉虧為盈及剔除審核修訂。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本公告另行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合共擁有28名僱員。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購股權計劃基於各僱員（包括董事）的職責及表現而釐定其福利。本集團亦於香港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及於中國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管理的中央退休金計劃。

股息及分配

董事會並無向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並於回顧期內舉行一次會議。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其原則有助於在業務的各個方面秉持較高的道德、透明度、責任及誠信標準，並確保其事務按照適用的法律及法規進行。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各項原則並遵守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刊登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非執行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孫湧濤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高昇先生、黃子斌先生及張啊阳先生(已被暫停職責)；非執行董事為孫湧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紹源先生、郭耀堂先生及勞玉儀女士。